

# 山亭区法治文化建设以文铸魂润物有声

# 国家司法考试顺利结束

### 两天时间枣庄考场情况平稳

9月21日下午5时30分,设在市实验学校考点的2014年国家司法考试枣庄考点应试人员走出考场大门,为期两天的2014年度司法考试顺利结束。据了解,为严明考风考纪,防止作弊行为,市司法局协调学校、公安、无线电管理等部门,加强人防、联防、技防和物防,启用先进的防作弊设施全程监控。市实验学校40个标准化考场内均配有全景监控探头、指令播放系统,有专

# 薛城区三结合关爱社区矫正人员

近年来,薛城区按照“党委政府主导、司法行政主办、社会力量主体、特殊人群主力”的工作思路,通过建立以现代农业综合开发为基础,集技能培训、监管教育、过渡安置等于一体的社区矫正基地,坚持多项结合的矫正管理举措,确保矫正工作取得实效。坚持行为矫正与心理疏导相结合,促进社区矫正人员顺利回归社会。基地为每位学员建立了个人档案,按照分级处遇的有关规定,严格报到、学习、教育、安置,又作为考核奖惩的主要依据。目前在管的333名社区矫正人员均心态正常。

坚持多方配合与科技监管相结合,促进社区矫正监管效率不断提高。基地分别设立检察官和志愿者办公室,邀请社会力量参与矫正工作。加强网络技术防控,利用监控网络与区局技术中心连接,实时抽查社区矫正人员学习、培训和劳动情况。建立人脸识别监管平台,通过QQ视频谈话到形式,与矫正人员面对面的进行交流,及时掌握其生活、工作和思想动态。坚持教育监管与救助帮扶相结合,促进社区矫正人员创业致富。在征求每位学员就业意向和技能需求的基础上,发挥基地技能培训和便于实践的独特优势,制定年度培训计划。聘请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操作、现场指导。目前,已组织了8期短训班,培训人员达110人次。已有30余名矫正对象通过培训自食其力实现了创业就业致富。(赵绪锦)

# 九月开学季 法律带回家

9月份以来,全市基层司法行政系统开展主题为“开学第一课,法制伴我行”的青少年法制教育月活动,活动突出实效性、强化服务性、增强互补性,不断推动全市青少年法制教育迈上新台阶。内容上突出针对性,打好“预防针”。针对未成年人的生理和心理特点,积极探索新的宣传形式和内容,在宣传内容上重点针对“毒品”、“偷窃”、“打架斗殴”等社会中最常见也是未成年人犯罪中最频繁发生的几类问题,通过举办法制演讲、模拟法庭、法制知识竞赛等青少年喜闻乐见的法治实践活动,将法律知识融入各种趣味活动中,增强青少年法制宣传教育实效,提升青少年的遵纪守法意识。

形式上强化服务性,筑牢“防护墙”。积极配合公安、卫生、工商、文化等有关部门,集中开展校园周边网吧整治行动,净化校园周边环境,着力为青少年营造“绿色”成长空间。进一步畅通青少年维权热线,发放青少年维权服务卡,及时解答青少年法律咨询,为困难青少年家庭、残疾青少年开辟“维权绿色通道”,提供便捷高效的法律援助,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社会环境。渠道上增强互补性,系紧“连接带”。广泛开展“送法进校园”、“大手拉小手、学法并肩走”、“家长法制大课堂”等形式多样活动,组织学生与家长签订共同学法协议书,大力倡导学生、家长及监护人共同学法,全方位拓展青少年法制教育空间。充分整合学校、社会、家庭等各类社会资源,建立起“老师带学生,学生带家长,家庭带动社会”的良性连接带,形成以学校法制教育为主渠道,以社会法制宣传为重点,以家庭法制教育为驱动的“三位一体”法制教育格局。

截至目前,全市已组织法律进校园活动50余场次,举办校园法制报告会、模拟法庭等23场次,受教育师生达4万余人次。(王成 王荣洪)



近日,全市各基层司法所纷纷组织干警通过多种形式上好开学普法第一课。图为滕州市司法局龙泉司法所干警在辖区董村小学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葛敏 摄)

引领人类灵魂的是先进的文化,而不是物质。

一作者题记  
2005年夏,考古专家在山亭区春秋战国时期小邾国遗址发掘出大量礼器,包括执法时用的“警”、“判官手笔”、“犯人刑笞”等等。法治文化在山亭这片大地上渊源已久……

“六五”普法以来,山亭区更是把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相融合,将法治文化建设作为一项根本性、基础性、长期性重点工作,以文铸魂,突出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精心谋划,大力推进,法治文化建设蓬勃发展。

培育精神 让法治理念润滋于民  
山亭区把法治文化建设有机融入各种法治实践、法治创新之中,与机关文化、企业文化、村居文化、校园文化等协同发展,让广大干部群众在日常学习和生活中受到法治文化的熏陶。

“111”机关法治工程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以“每月一考、每季一查、每年一述”为主要内容的“111”机关法治工程,使执法部门学法的主动性进一步增强,法治建设由“软任务”变成了“硬指标”,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思维初步形成。目前,已对24个部门的专项法律法规进行了全面宣传,巡视规范执法21次。

## 法治

●9月15日,山亭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现场调度推进会召开。与会人员先后参观了桑村司法所和城头司法所现场并召开了座谈会,各镇街分管领导做了发言汇报。(褚蕾 刘玉珠)

●近日,枣庄市检察院、薛城区司法局、薛城区检察院联合召开联席会议,就律师网上预约系统相关问题进行座谈,保障了律师的各项诉讼权利,提升司法效能。(胡敏)

●近日,薛城区普法办组织区司法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护路办开展“安全运输文明出行”主题活动。通过设立宣传站点、设置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材料、开展咨询服务等形式向市民广泛宣传宪法、交通运输方面的法律法规。(朱岩)

●近日,薛城区法律援助中心在薛城区看守所成立法律援助工作站,为符合条件的在押人员解答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提供法律援助,开展不定期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孙业成)

●近日,市中区司法局分别在红旗小学、渴口中小学、永安中心小学举办道路交通安全专题报告会,重点阐述作为学校、教师、家长应当如何教育、引导青少年,加强交通安全知识、法律基本常识教育。(陈文)

## 记在子女名下的房产该归谁?

现在很多夫妻会协商把房产落在孩子身上。但是当夫妻双方离婚分割房产时,夫妻作为出资人有没有权利来分割这个房产呢?

近日,滕州市司法局西岗司法所的工作人员就接待了前来咨询离婚房产分割问题的李女士。李女士与丈夫张某于1996年登记结婚,1998年育有一子。于2008年在某小区买了套120平米的商品房,并将房产直接登记在了儿子名下。今年年初,李女士发现丈夫张某有外遇,遂起了离婚的念头,在协商离婚事宜时,通过与儿子商量,决定由李女士抚养孩子,但双方在房产的问题上争执不下:张某认为房子是夫妻婚后共同出资购买,虽然登记在儿子名下,但儿子未成年,不可能出资购房也不可能管理使用房屋,因此应按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分割,而李女士则认为,虽然儿子未成年,但既然当初买房时登记了儿子的名字,就应该视为是送给儿子了,就是儿子的财产,不能作为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分割。双方就房产分割问题始终僵持不下,李女士就想到司法所咨询相关事宜,房产究竟应该怎么算?

司法所工作人员在了解了事情原委,理顺了相关法律关系后,告诉李女士:这套房子虽然是夫妻共同出资,但是在购房时夫妻双方一致同意将房产登记在儿子名下,就应该视为将房产赠与给了儿子。我国房产实行的是登记主义原则,即房子的产权归属以产权证登记为准,只有房产证上登记的产权人才是房屋的所有人,所以,如果房产证上确实只有孩子一个人的名字的话,那么房子就是孩子的个人财产。既然是个人财产,那么夫妻离婚时就不能作为夫妻共同财产进行分割。而离婚后,抚养孩子的一方,在孩子未成年时也只是对房产有管理权而非处分权。明确了房产的归属问题后,工作人员在李女士的要求下找到其丈夫张某,从法律的角度告知了张某房产的归属。随后,了解到双方已无和好可能后,工作人员充分了解了双方各自的要求,起草了离婚协议,对除房产外的其他财产等各方面问题进行了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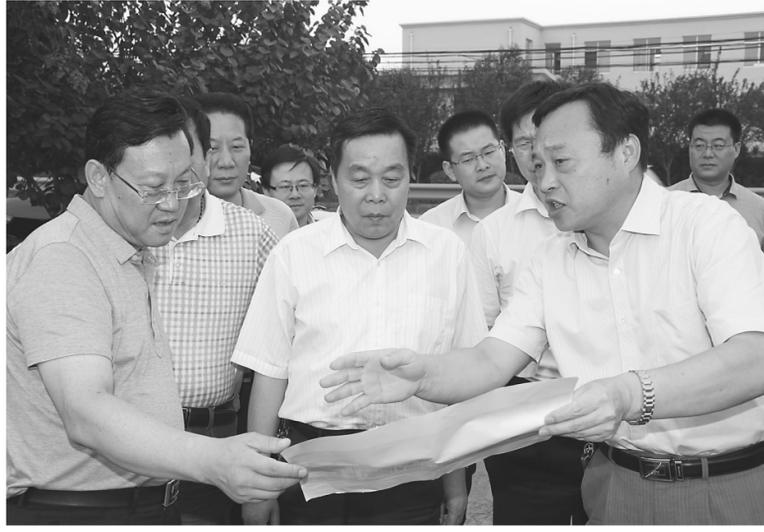
本案揭示,即使作为监护人的父母也不能随意处置子女的财产,除非是为了未成年子女的利益。如果监护人任意处分未成年人的财产,给未成年人造成财产损失的,监护人要承担赔偿责任。(高敏敏)

用演出寓教于乐。在山亭农村,活跃着以山亭庄户剧团、山城街道东山亭竹马队为代表的数十支小型业余法制文艺演出和民间文艺演出团体。他们贴近农村农民生活,把计划生育、婚姻继承等法律法规融入节目中进行巡演,形象生动,通俗易懂。目前,全区10个镇(街)基本形成“月月有大型演出,周周小节目不断”的局面。

用电影普法拓角。为扩大普法覆盖面,让普法不留死角,让生活在交通不便的村庄和偏远山区的公民能得到学习法律机会,山亭区从五月下旬启动“法治电影进基层”活动。至今,已在29个村(社区)放映法治电影29场次,6000余名观众受益。在放映电影的同时,开展法制宣传和法律咨询,营造出浓厚的法治氛围。

用故事讲法找乐。结合本地实际,取材法治实践,积极挖掘文化资源,组织编写了《大嫂夸理》、《送礼》等一批法治小故事,由工作人员深入企业、村居,举办法治故事会,将这些通俗易懂的小故事讲给群众听。同时将这些小故事通过微博微信发给广大群众,将法律在不知不觉中渗透到群众心中,极大地增强了学法用法、崇尚法治、依法办事的社会氛围。

务求实效 让法治成果惠及于民  
把法治名言警句印到挂历上,发放到每家每户;把治安平安内容印成彩画,张贴到每个社区小区;把法官的



近日,省司法厅巡视员滨带领调研组来我市指导全省平安和谐发展现场观摩会准备工作。图为调研组在市中区调研司法所建设现场。(郭磊 摄)

## 公证当自强

中国梦的号角早已吹响,新的征程早已开始,全国人民万众一心,各行各业都在为中国梦的实现而努力拼搏。伟大的时代,给予了我们每个人享有出彩的机会。公证人如何实现中国梦呢?易经有云: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公证人唯有自强,公证业方能生生不息。

世界很精彩,世界变化快。如果你的脚步很慢,世界不会停下来等你。公证,作为一项古老的法律制度,如何做到与时俱进呢?不等不靠,只争朝夕。纵观公证界,等的思想十分严重,等党委政府的关注,等法定公证事项的出台,等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的提高,等执业环境的好转。须知,世界上没有免费午餐,世界上也没有救世主。如果自己不懈努力,等来的只能是失望。打铁还须自身硬,有作为才会有地位。地位是依靠自身努力争取来的,而不是别人施舍的。公证业的强大只能依靠公证业自身,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

当今的世界,机遇与挑战并存。公证的中国梦从何起步呢?六个字:重质量,讲信用。质量是公证的生命线,高质量才能铸就高信用,高信用才能铸就辉煌的公证业。但高质量又从何而来呢?唯高素质之公证队伍,只有高素质才能铸就高质量。高质量就是信誉,就是信用,每一次好的质量,就是一次信用等级的提升,日积月累,积小信为大信,“不积跬步,无以成千里;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在公证界形成“人人重质量,人人讲信用”的局面,公证的信用大旗自然会在树立在人民群众的心中,从而使公证成为整个社会发展的信用制高点,从而使公证的价值得以充分展示。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由于我国是一个法治传统观念比较淡薄的国家,公证又是一个舶来品,公证的价值还未被整个社会认识和关注,公证业步入一个相对困难的时期。有些人灰心了,失望了,对公证也没有了信心,光明终究会普照大地。危难时节,方显英雄本色。越是困难,越是努力之时,越是自强之时,须知,困难有多大,成就就有多大。

时势造英雄。个人价值的实现,需要平台,需要机遇,更需要的是敢于担当的勇气、敢于超越的意志。伟大的时代,已为我们提供了一个“人皆可成为尧舜”的机会,公证业早已为你搭好一飞冲天、展示个人才能的大舞台,追梦的公证人还在等什么?让我们携起手来,重质量,讲信用,自强不息,共赴美好明天。

# 曙光帮教铺就新生之路

“车辆一级保养的清洁作业项目包括:清洁车身并擦拭发动机、底盘部分;清洗、保养空气滤清器;清洗汽油滤清器……”在枣庄富甲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的修车间里,工人师傅正在向几个人耐心讲解汽车一级保养知识。

这几个人不是普通的“徒弟”,而是正在监外服刑的社区矫正对象。而枣庄富甲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正是全省首个从事特殊人群帮教转化工作的非营利性社团组织,目的是进一步整合社会各界力量参与对社区矫正、刑释人员和强制戒毒人员等特殊人群的帮教转化工作,促进其更好地融入社会,有效预防和减少违法犯罪。目前,该协会有枣庄富甲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这样的成员单位25家,下设17个社区联络站,一个帮教基地,志愿者226人。

按照“有力出力,有钱出钱,有岗出岗”的工作思路,协会结合当前社区矫正及安置帮教工作现状,大力协调各方资源,广泛吸纳政治素养

良好、热爱社会公益事业、热心社区服务的在校大学生、教师、医生、社区干部、企业家、离退休老干部等社会各界人士组成帮教志愿者,运用自身的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和协助辖区司法行政机关组织社区矫正人员公益劳动、法制宣传教育、就业指导培训、生活帮扶,以及犯罪心理矫正等特殊人群的帮教转化工作。心理咨询师晏金鹏就是其中一名志愿者,而高某就是其进入协会后帮助的第21个矫正对象。

社区矫正对象高某今年5月份假释出狱后,与其妻因家庭婚姻等问题发生争执,心理自卑的他在争执中持水果刀自己捅伤腹部入院治疗。心理咨询师晏金鹏了解情况后,多次奔走于单位和医院,及时对高某开展心理疏导,并根据其

具体情况制定专门帮教方案。经过多次与高某耐心谈心交流,逐渐解开其心结。高某出院痊愈后,协会及时安排其参加劳动技能培训,并为其在协会会员单位实习就业。从此,思想稳定,安心接受矫正。

“帮教一个对象,挽救一个家庭,平安一个社区”这是“曙光帮教志愿者协会”始终秉承的工作理念。协会对特殊人群的帮教转化工作始终坚持围绕“情”字做工作,以“情”为主线,注重融社会、家庭力量于一体,合“爱心帮教”之力点亮心灯,用真情感召浪子回头,用公益劳动净化心灵,用谈心教育解开心结,最终达到转化人、塑造人的目的。截至目前,协会共组织志愿者和特殊人群开展公益劳动22次,走访困难特殊人群家庭26户,为困难特殊人群家庭提供临时救助金1.3万元,解决就业15人,使47名特殊人群顺利回归社会。

“曙光帮教志愿者协会”是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特殊人群帮教工作有益探索。它推动了辖区特殊人群帮教工作的社会化、规范化和制度化,逐步构建了在家人管、社会有人教、就业有人扶、困难有人帮、社会齐参与的“大帮教”新格局。据协会创始人、市中区司法局矿山区司法所所长韩东介绍,该协会目前已被省民政厅、民政部推荐表彰为“全国优秀志愿服务组织”。(王成 王荣洪 韩东)

